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內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INNER MONGOLIA YITAI COAL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48)

延遲寄發通函

茲提述內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三月十八日，內容有關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的公告及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四月十三日內容有關延遞寄發通函的公告(「**該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此處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告所述，一份載有(其中包括)：(i)有關購股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伊泰廣聯收購之進一步資料；(ii)中投證券國際融資有限公司發出之函件；(iii)獨立董事委員會提供之推薦意見；(iv)諮詢報告；及(v)股東周年大會通告及上市規則規定的其他資料的通函(「**該通函**」)目前預計將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四日或之前於可行情況下盡快向股東寄發。由於需要額外時間落實將予載入該通函之若干資料，預期該通函之寄發日期將延遲至二零一五年五月八日或之前之日期。

承董事會命

內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張東海

中國內蒙古，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張東海先生、劉春林先生、葛耀勇先生、張東升先生、張新榮先生、呂貴良先生及宋占有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俞有光先生、齊永興先生、宋建中女士及譚國明先生。

* 僅供識別